

长沙市芙蓉区卫生健康局 文件 长沙市芙蓉区财政局

芙卫政发〔2023〕68号

关于下拨 2023 年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9 元部分）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经局党委会研究决定，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9 元部分）市级补助资金 元（分配表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指标支出请列功能分类科目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根据上级文件要求，上述资金按规定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何地方和部门不得擅自截留、挤占、挪用或改变资金使用用途。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合理规范使用。不得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用于基层医疗机构的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购置和非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培训、基本药物财政补助等其他支出。

三、请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

工作目标任务，认真开展绩效评价，确保实现年度绩效目标。

附件：

芙蓉区 2023 年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9 元部分）
市级补助资金拨付分配表

长沙市芙蓉区卫生健康局



长沙市芙蓉区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芙蓉区2023年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9元部分）市级补助资金拨付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机构	为65岁以上居家养老的老年人服务人数（人）	拨付金额（元）
1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	文艺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746	50447
2		朝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215	59063
3		韭菜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656	48793
4		定王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344	61433
5		荷花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097	75266
6		五里牌街道车站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11	40618
7		火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649	67036
8		马王堆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235	77801
9		东屯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492	64151
10		湘湖街道营盘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92	29247
11		东岸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315	42529
12		东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641	66889
13		马坡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247	59651
14	合计		40440	742924

说明：1. 根据《关于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第二批）等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预〔2023〕254号），2023年市级拨付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9元部分）补助经费742924元。

2. 本次拨付资金为区卫健局家庭发展科上报的《2023年芙蓉区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申请表》（以下简称“《经费申请表》”），《经费申请表》经经办人和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依据申请金额进行拨付。

3. 根据区卫健局家庭发展科申报的《经费申请表》，全区13个中心为辖区内65岁以上居家养老的老年人提供了访视、免费体检（含血压测量、血糖检测、血常规、B超、心电图等项目）、健康指导、保健咨询等健康管理和医养结合服务，统计2023年1月1日至12月27日，全区共计为40440位65岁以上居家养老的老年人提供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各中心补助资金拨付金额=742924÷40440×65岁以上居家养老的老年人服务人数。

4. 请各中心要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合理规范使用本次补助资金，不得擅自截留、挤占、挪用或改变资金使用用途，要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工作目标任务，认真开展绩效评价，确保实现年度绩效目标。